

#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

## 执行裁定书

(2022)川0105执6548号之一

申请执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，  
住所地：成都市上南大街4号。

主要负责人：尹欣。

被执行人赵利娟，女，汉族，1985年5月11日出生，  
住 [REDACTED]  
[REDACTED]，公民身份号码：[REDACTED]。

被执行人雷杰，男，汉族，1983年9月30日出生，住  
[REDACTED]  
[REDACTED]，公民身份号码：[REDACTED]。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与赵利娟、雷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执行中，本院于(2022)川0105执6548号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，查封了被执行人雷杰、赵利娟名下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公平街办花都大道西段888号1栋3单元18层1802号【川(2019)温江区不动产权第0062633、0062634号】房屋。据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条、第二百五十四条规定，

裁定如下：

拍卖被执行人雷杰、赵利娟名下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公平街办花都大道西段888号1栋3单元18层1802号【川（2019）温江区不动产权第0062633、0062634号】房屋。
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审判长 胡 丽

审判员 卢光一

审判员 吕 琨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



书记员 刘 宇